

中国传媒大学国际传媒教育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一、工作原则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等的全面考查。
2. 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以及对专业素养、实践能力、创新精神等的考查，做到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选拔。
3. 加强组织领导，严格监督管理，做到程序透明，操作规范，结果公开。

二、组织管理

1.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对相关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程序等方面的培训，组织实施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选拔工作。
2. 成立复试面试考核小组，开展复试具体工作。复试小组人数不少于 5 人，其中复试专家不少于 4 人，原则上由本学科具有副教授职称（含）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担任。复试小组组长全面负责该小组的复试工作，小组成员协助组长完成每名考生综合素质和外语听说能力的面试考查，并给出面试成绩和意见。每个复试小组另设秘书 1 人，负责证件检查、复试记录、考场录音录像、小组复试材料整理等工作。

三、复试考核内容

复试主要考核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外语听说能力等方面。

1. 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考核（面试，不少于 15 分钟/人，满分为 100 分）：

（1）考生随机抽题作答；

（2）考官结合考生提交的材料，根据考生的教育背景、科研或实践经历、个人陈述等，对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心理素质、人文素养、沟通表达能力等进行考查，考生回答考官提问（专硕重点考查其创作实践）。

2. 外语听说能力考核（面试，不少于 5 分钟/人，满分为 100 分）：

（1）考生随机抽题作答；

（2）考生回答考官提问。

四、复试成绩构成

复试成绩=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90%+外语听说能力*10%